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公司 201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 13,000 股，占回购前总股本的 0.01%，回购价格为 13.146 元/股。

2、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4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随后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4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获悉报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材料经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5、2014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6、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完成了《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涉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8、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对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3,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13.146 元/股，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000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回购价格为 13.146 元/股，公司已向上述离职激励对象支付回购价款共计人民币 170,898.00 元。

3、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055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止 2016 年 1 月 20 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

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258,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15,258,000.00 元。根据公司 201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 2015 年 12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00.00 元，其中减少 1 位自然人以货币出资 13,000.00 元。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实际减少一位自然人出资人民币壹拾柒万捌佰玖拾捌元整，其中注册资本壹万叁仟元整。

同时我们注意到，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258,000.00 元，

股本人民币 115,258,000.00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513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截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115,245,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15,245,000.00 元。

4、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 115,258,000 股减至 115,245,00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16 年 2 月 1 日完成。

三、回购后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322,360	68.82%	-13,000	79,309,360	68.82%
02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76,360	1.80%	-13,000	2,063,360	1.79%
0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74,100,000	64.29%		74,100,000	64.30%
06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3,146,000	2.73%		3,146,000	2.7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935,640	31.18%		35,935,640	31.18%
三、股份总数	115,258,000	100.00%	-13,000	115,245,000	100.00%

特此公告。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2 月 2 日